

四部门联合开展农机产品专项整治

本报讯 记者**万静** 为综合整治生产、销售及违法违规使用国Ⅱ发动机、劣质“三无”拖拉机等现象问题,加强源头管控,净化拖拉机等农机产品市场环境。近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决定自2025年10月至2026年3月联合开展为期半年的专项整治。

此次专项整治活动,突出重点地区和重点行业,从顶层制度到监管执法全面发力,全链条规范拖拉机等农机产品行业秩序;同时进一步完善标准体系,调整优化环保信息公开制度措施,加强生产源头管控;实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执法,全面规范拖拉机等农机产品市场秩序;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及违法违规使用国Ⅱ发动机、劣质“三无”拖拉机等违法行为,着力查办一批违法案件,曝光一批典型案例;加大警示曝光和宣传教育力度,加强普法宣传和知识普及,提升农户辨识能力,切实保障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民政部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本报北京10月27日讯 记者**蒲晓磊** 民政部今天举行2025年第四季度例行新闻发布会。民政部老龄工作司副司长张晓峰介绍,近年来,民政部认真履行老龄工作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职责,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

在建立工作机制方面,民政部等7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健全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工作机制的指导意见》,完善部门协同、上下联动、社会参与工作机制,形成涉老矛盾纠纷预警防范、发现报告、化解处置的工作闭环。

在加强统筹协调方面,民政部召开老年人社会参与和权益保障工作推进会,对做好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进行部署,加强与有关

部门沟通联络,信息共享、交流会商,及时解决解决老年人权益保障重点难点问题。

在强化司法保障和服务方面,民政部联合最高人民法院等发布适老化检察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保障老年人平等充分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联合司法部持续深化“法律服务助老护老”行动,积极推动为老年人提供便捷高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在开展专题调研方面,民政部联合有关部门开展解决老年人权益维护突出问题调研,研究提出加强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的有力措施和具体行动。比如,推动有关部门严肃查处老年人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价格欺诈、违法广告等侵害老年人合法权益的行为。

□ 本报记者 马利民

“以前觉得行政复议流程复杂,现在在家门口的服务点就能咨询,线上提交材料,几天就有回音,效率太高了!”近日,四川省绵阳市科技城新区创新基地某企业负责人由衷感慨。

自四川部署开展行政复议服务营商环境三年行动(以下简称三年行动)以来,绵阳市司法局锚定行政复议“主渠道”定位,创新构建“畅达链、融解链、严督链”“三链护企”工作体系,闭环发力,破解涉企争议痛点。

畅达链,打通服务企业“最后一公里”。针对企业“复议难、跑路多”的痛点,绵阳构建“线下+线上”立体化服务网络。线下设立153个行政复议服务点,实现涉企行政复议“就近能办、多点可办”;线上通过“掌上复议”小程序等,轻点手机即可“一键办理”。

融解链,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省时省力”。创新“预防—调解—化解”工作模式,变被动接案为主动介入,对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开展程序“体检”,从源头减少争议产生。据统计,自三年行动开展以来,已成功化解涉企行政争议57件。

严督链,筑牢行政执法规范“防线”。加大个案监督力度,重点审查涉企行政处罚、行政许可、征收决定等行为,及时纠正违法或不当行政行为;强化类案治理,定期编制《行政复议分析报告》,通报典型败诉纠错案例,针对共性问题发出行政复议意见书、风险预警告知书、工作提示函等47份。

作为四川省复调对接首批试点单位,绵阳在“三链护企”基础上,以“三新”举措推动复调对接走深走实,实现纠纷化解质效双升。

新体系系统根基,织密源头预防“防护网”。整合全市行政争议化解资源,细化“1+3+N”复调对接机制运行规则与流程指引,明确案件分流、调解介入、结果反馈等各环节标准。扩充复调对接专家库至42人,为复杂争议提供精准专业支持。创新公证参与模式,在征地拆迁、项目建设等重点领域推行“预防性介入”,通过提前介入、全程见证,从源头减少行政争议。

新联动聚合力量,激活多元解纷“强引擎”。构建覆盖城乡的153个复议服务点网络,打通市、县、乡三级联动化解通道,已通过三级联动成功化解复议案件39件。创新“行政复议+执法监督”联动模式,在案件办理中同步启动行政执法监督程序,引导行政机关自我纠错,已通过该模式实质化解复议案件18件。

新闭环提质增效,校准争议化解“实效标尺”。建立案件全流程跟踪督办机制,对涉民生、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案件开展主动跟踪回访,通过电话回访、实地走访、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企业与群众评价,及时解决“案结事不了”问题。

从“三链护企”织密服务网络,到“三新”实招提升化解质效,绵阳以体系化、创新性举措,将行政复议从“末端纠纷解决”升级为“源头权益守护”,以法治力量为绵阳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屏障。

黑龙江海林法院推进“龙法和”云法庭建设

今年以来,黑龙江省海林市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推进“龙法和”云法庭建设,努力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诉讼服务。

该院与市综治中心加强协调联动,依托市综治中心信息平台,整合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等核心数据,实现信息“一网统管”;以“会操作,能应用、善衔接”为目

标,定期开展“龙法和”云法庭专项培训,采用“理论讲解+实操演示+模拟案件推演”模式进行教学,确保法院干警能够熟练掌握数据查询、事件上报、进度跟踪等功能;在市综治中心设立指引岗位,安排专员协助群众完成身份认证、材料上传等操作,进一步提高矛盾纠纷化解效率。

王兴佳

南通通州湾检察院深化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

今年以来,江苏省南通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人民检察院坚持“精服务,优办案,促治理”,持续深化知识产权保护协作机制。

一是制定服务保障海洋强市建设12条意见,走访全市18家重点企业,提供法律咨询、风险评估等服务23次;依托“知润江海”宣讲品牌,成立“湾知丹”宣讲团,为200余家企业进行专题授课。二是强化协同履职,联

合属地检察院开展涉知识产权非诉执行案件专项监督活动6次;联合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等部门,建立知识产权刑事案件退赔挽损与民事纠纷诉前化解机制,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21万元。三是在南通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设立驻点检察听证室,定期开展检察听证、法治宣传等活动,将检察工作更好地融入基层社会治理。

马敦媛

法治阳光照亮每株“青苗”

西安构建全链条青少年法治教育体系

□ 本报记者 孙立昊洋 马金顺
□ 本报通讯员 陈少华

旋转魔方转出未成年人保护法法条,VR设备让模拟法庭秒变沉浸式剧场,法治副校长化身“网红主播”开启普法直播……

近年来,陕西省西安市严格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和《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通过制度创新为“根”,部门联动为“脉”,课堂革新为“魂”,基地赋能为“翼”,构建起“预防—教育—保护”全链条法治教育体系,让法律知识从课本走向生活,让法治精神浸润青少年心田。

制度机制有创新

“每月1次校园安全巡查,每学期4课时法治课,每年1次家校联动走访……”在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合议庭法官、西安市东城第三小学法治副校长刘溪的工作手册上,这组“履职清单”被用红笔一一圈出。

2024年,西安市出台《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管理实施细则》,首创“统一职责、选聘、管理、考评”四统一机制,建立全市法治副校长储备库,通过“学校评议+量化考核”确保履职“不走过场”。

今年,《陕西省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和《陕西省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规范》相继颁布,为法治副校长履职提供了省级制度依据,推动形成“市级创新打基础、省级规范促提升”的良性互动。

从“软任务”到“硬指标”的转变,背后是制度的刚性支撑。

近年来,西安市委、市政府坚持高水准规划“八五”普法工作,并将青少年法治教育纳入法治建设考核。围绕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压实普法“闭环链”,拧紧普法“责任链”,将青少年法治教育贯穿于日常执法、管理、服务的全流程与各领域,构建相互配合、齐抓共管的社会“大普法”格局。

各部门立足职能,积极行动。公安部门同步制定《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要求和培训办法》,明确公安民警担任法治副校长的“7项职责”“3类培训”;检察机关强化检教协作,检校合作,开展“检教同行”法治副校长履职深化年活动;法院与教育局联合建立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发布制度;教育、司法行政系统建立法治副校长“岗前培训+年度轮训”机制,确保法治副校长“选得优、教得好、管得实”。

截至目前,全市中小学聘任法治副校长1768名,已实现法治副校长全覆盖。

部门联动有力度

青少年法治教育绝非“独角戏”。

“西安市打破部门壁垒,构建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保护格局,各部门协同奏响普法‘交响乐’。”西安市司法局局长苏国峰介绍,在这一格局下,教育、公安、司法行政、妇联、团委等部门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青少年法治教育的良好氛围。

“同学,收到陌生链接千万要点击!”在西安市第七十五中学,西安市公安局治安支

队民警余学军正在作法治讲座,向学生们传授识别电信网络诈骗套路以及应对校园欺凌和暴力的方法。

今年,全市公安系统开展“反诈宣传进校园”活动820余场。针对校园周边治安治理,全市设立“警校共治办公室”等,构建起“日常宣传+快速响应”的校园安全防护网。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开展“法援护苗”行动,推出了“一群体一品牌”的“6+1+N”服务项目,持续打造“法援童行”品牌,在48所中小学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遴选100余名律师组成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师库。

团市委积极推进“红领巾法学院”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实现了全市“红领巾法学院”品牌的全覆盖。

网信部门聚焦网络保护工作,举办了全市中小学生互联网法律法规知识竞赛,吸引了60余万名师生积极参与。

一系列扎实举措收获了丰硕成果。2024年,全市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办结率达95%,涉案未成年人满意度测评均为“非常满意”。

今年以来,市关工委开展普法讲座320场,受众学生超30万人次,网信部门开展互联网法律法规进校园宣传普及活动120余场次。

“线上线下”提质效

“‘法者,天下之程式也’出自哪部典籍?”2025年秋季开学“法治西安直播间”里,主持人抛出问题。

“出自《管子》。”一名学生立刻举手回答。这场由西安市委依法治市办举办的开学

“法治第一课”直播活动,邀请法治副校长化身主播,通过“线上+线下”“案例解析+互动问答”形式吸引超50万人次观看。

“青言青语”才能讲好法治故事。全市大力加强新媒体普法,通过“法治西安”“西心He护”等新媒体平台发布法治动漫、短视频、情景剧等青少年喜闻乐见的产品,让法治知识变得“触手可及”。

不仅如此,西安市仍以“法治+实践+文化”为核心,精心打造多元化教育基地矩阵,全市已建设多个特色鲜明的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西安市禁毒宣传教育基地与全市15个区县级禁毒宣传教育基地形成宣传矩阵,从毒品危害的震撼场景,到缉毒英雄的影像长廊,以虚实结合的沉浸式体验,让禁毒教育“看得见,摸得着,记于心”。

检察机关打造11个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其中,临潼区人民检察院基地成为全省首个设立在校园内的“沉浸式法治体验馆”,让学生在闯关互动中学习法律知识。

目前,西安市已建成“红领巾法学院”140所,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19个,法治教室51间,大学生法律援助中心1个,青少年法治文化创意中心2个。

“未来,西安市将推进法治副校长实质化履职,教育基地数字化升级,完善法治实践教学评价体系,建立学生法治实践档案并纳入综合素质评价,持续深化‘法治+文化+实践’融合,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一株‘青苗’的成长之路。”西安市委依法治市办常务副主任,西安市司法局党组书记赵夏说。

◀ 近日,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辖区商场,开展知识产权保护普法宣传。干警通过向商户发放宣传手册、讲解侵权案例等形式,助力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图为干警向商户讲解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孙洁 摄

福建建宁举办禁毒宣传跑步接力赛

本报讯 记者**王莹** 通讯员**李新福** 近日,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将禁毒宣传与体育竞技创新性融合,举办了一场以“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为主题的2公里跑步接力赛。赛场内外,奔跑的活力与禁毒宣传的热情相互交织,主题横幅与禁毒展板共同营造出积极健康的氛围,让禁毒知识在潜移默化中深入人心。据了解,本次活动创新“禁毒+体育”模式,用群众喜爱的方式广泛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毒品治理,为禁毒宣传开辟了接地气、润人心的新路径。

广州横沥镇反邪教宣传进社区

为进一步加强反邪教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广大群众抵御邪教侵害的意识和能力,近日,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平安法治办在庙贝社区开展以“手牵手抵制邪教,心连心共筑幸福家园”为主题的反邪教宣传活动。活动现场,工作人员挨家挨户向居民发放宣传手册,详细讲解邪教种类、特征及危害,揭露邪教反人类、反社会、反科学的本质。同时,积极倡导群众参与反邪教工作,争当反邪教宣传员,发现邪教组织违法犯罪线索及时向派出所或附近的最小应急单元举报。

陈玉玲

三门峡供电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发展用电

近年来,国网三门峡供电公司坚持“安全、优质、可靠、节约”原则,持续擦亮电力服务“金名片”,助力优化用电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发展用电。该公司建立“监督护航+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为全市重点项目提供“全流程、精准化”电力保障;组建“客户经理+项目经理+技术专家”团队,跟踪对接全市重点项目,“量身定制”用电方案;超前谋划重点项目主网建设,提前实施项目接网工程,切实满足渑池县瑞一耐火材料有限公司、三门峡锦创新材料有限公司等一批企业新增用电需求。

张旭

荆州交警开展路面管理能力实操比武

近日,穿行于湖北省荆州市中心城区的市民发现,在一阵阵清脆的哨音和交警刚劲有力、标准划一的手势指挥下,各主要交通路口的车辆和行人有序通行,交通秩序井然。这得益于荆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自9月以来开展的路面管理能力实操比武活动。此次比武覆盖全体民警和辅警,以“提技能、强素质、展形象”为目标,坚持“练在经常,考在平常”,将中心城区各主要交通路口变为“练兵场”和“比武场”,通过常态化练兵,进一步提高一线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和业务素养。

杜天

乐调万家 和美南乐

河南南乐推动传统文化融入调解实践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马豪杰 罗高超

“要不是菊菊阿姨一次次耐心开导,我们这个家可能就真散了。”10月27日,在河南省濮阳市南乐县综治中心“菊菊家调解室”,与丈夫重归于好的李某感激地说。

“法律是底线,情理是温度,两者缺一不可。”人民调解员李秀菊以“情理双线”工作法,成功调解多起婚姻家庭纠纷。她以女性细腻的视角倾听共情,又以法律专业的严谨梳理矛盾,引导当事人互谅互让,握手言和。

南乐县地处豫鲁冀三省交界处,被誉为“中国仓颉文化之乡”。南乐县委书记邵平介绍称:“近年来,南乐立足‘仓颉故里、耕读名邑’的文化底蕴,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出独具特色的‘乐和南乐’调解品牌,让传统文化与党建引领高效能治理在基层实践中交相辉映。”

福建晋江法院做优司法服务护航民企发展

近年来,福建省晋江市人民法院始终秉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紧扣晋江市建设“中国民营经济强市”目标,聚焦民营企业急难愁盼问题,努力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晋江市法院针对辖区小微企业数量较多的实际,开辟“绿色通道”,为企业提供网上立案、跨域立案、邮寄立案服务,实现企业立案“就近能办、同城通办、异地可办”。今年以来,共接收涉企网上立案申请8799件,成功立案6769件。同时,在诉讼服

务大厅设立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填写区,成立由导诉员、轮值律师组成的专门团队,“一对一”指导当事人进行填写,为案件快审快处奠定良好基础。

“南乐县深入挖掘‘仓颉造字’‘目连救母’‘文庙六尺巷’等传统文化中的‘和’元素,系统融入调解实践,形成‘乐调万家、和美南乐’的核心理念。”南乐县委政法委副书记朱志刚说,在寺庄乡举办的“目连救母悟孝悌”活动中,传统戏曲《目连救母》让因赡养问题反目的两兄弟潸然泪下,当场握手言和;在南关社区,调解员杨振普引用《论语》中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引导双方各让三尺,并在当地形成了“仁里巷”,传为美谈。

“我们依托‘周排查、月研判、季总结’机制,结合网格化与数字化平台,通过构建多元参与、机制联动的调解体系,推动矛盾纠纷‘一站式’化解。”南乐县综治中心主任

牛志红介绍说,县乡两级综治中心整合公安、司法行政、人社、信访等部门资源,打造“乐和驿站”,实现“一窗受理,联合调处”,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前不久,一起涉及豫鲁冀三省的婚姻纠纷摆在福堪镇调委会主任张国庆面前。他迅速启动“三省四县边界联动机制”,联合山东省莘县、河北省大名县的司法所长,跨区域协同调解,最终实现“案结事了”。

南乐县司法局局长王静介绍称:“我们深化‘三省四县’边界联动,定期召开联席商会,协同处置跨界纠纷,共同打造‘边界和谐走廊’。今年以来,已排查调解跨界纠纷92件,有效促进省际接边地区和谐稳定。”

“‘乐和南乐’调解品牌是我县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的生动实践。它以文化人,以制善治,以服惠民,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优化了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了根基。”南乐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宗欣说。

前,一起涉及豫鲁冀三省的婚姻纠纷摆在福堪镇调委会主任张国庆面前。他迅速启动“三省四县边界联动机制”,联合山东省莘县、河北省大名县的司法所长,跨区域协同调解,最终实现“案结事了”。

“‘乐和南乐’调解品牌是我县探索基层治理新路径的生动实践。它以文化人,以制善治,以服惠民,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优化了法治化营商环境,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筑牢了根基。”南乐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杜宗欣说。

分且对方有转移财产的迹象,申请诉前保全能够有效督促对方履约、确保债权实现。”该院立案庭法官小杨说。今年以来,晋江市法院共受理诉前保全案件157件,其中30件案件因被申请人主动履行而解除保全,涉案金额达2500万余元。

针对通讯、物业服务等民生领域涉企纠纷,晋江市法院整合多方资源和力量,选聘特邀调解员加入晋江市诉调对接特邀调解员协会,更快找到化解矛盾纠纷的突破口。今年以来,晋江市法院共依托该协会和基层人民法院调解物业合同纠纷案件773件,调撤率达75.3%。

陈华清